

JB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

/ 6021—1992

磁电机 型号编制规则

1992 05 28 发布

1993 01 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电子工业部 发布

磁电机 型号编制规则

代替 ZB J91 002—87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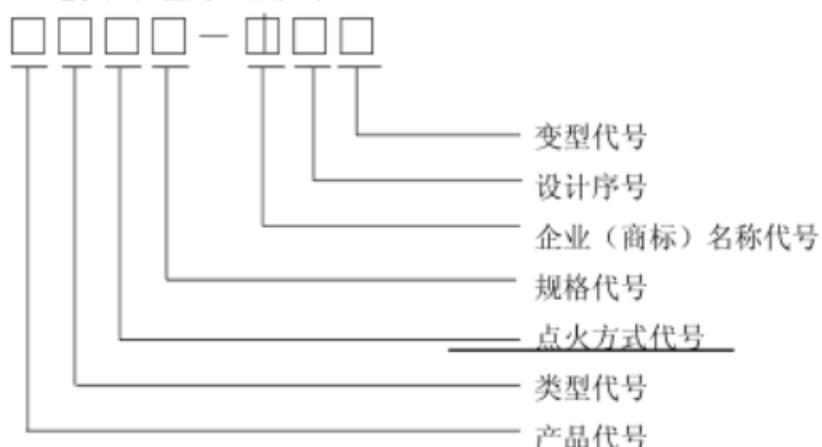
本标准规定了磁电机产品型号的编制规则。

本标准适用于各种用途磁电机（除航空外）产品型号的编制。

2 磁电机产品型号编制方法

2.1 磁电机产品型号由大写直体汉语拼音字母（以下简称字母）和直体阿拉伯数字（以下简称数字）组成。

2.2 磁电机产品型号组成如下：



2.3 代号

2.3.1 产品代号：磁电机产品的代号用字母 C 表示。

2.3.2 类型代号：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

类 型 代 号	含 义
F	飞 轮 式
N	内 转 子 式
D	单 体 式

2.3.3 点火方式代号：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

点火方式代号	含 义
无符号	有触点式
W	无触点式

2.3.4 规格代号：用磁电机所配用发动机排量等级表示，以 mL 为单位。

2.3.5 企业(商标)名称代号:用两个字母表示,但企业和商标名称代号不允许并用。

2.3.6 设计序号:按产品设计先后顺序依次用数字表示。

2.3.7 变型代号:同系列产品因改进等原因需要区分时,用字母顺序表示。

变型代号不得采用 I、X、O 三个字母。

3 型号编制示例

3.1 飞轮磁电机,有触点式,能配用发动机排量等级为 50mL,青岛电机厂生产,其设计序号为 2:

CF 50-QD2

3.2 飞轮磁电机,无触点式,配用发动机排量等级为 125mL,苏州磁电机厂生产,其设计序号为 1,第二次变型:

CFW 125-SZ1 B

3.3 磁钢内转子式磁电机,无触点式,配用发动机排量等级为 80mL,泰州磁电机厂生产,其设计序号为 3,第一次变型:

CNW 80-TZ 3A

3.4 单体磁电机,有触点式,配用发动机排量等级为 400mL,天津市内燃机磁电机厂生产,其设计序号为 2,第二次变型:

CD 400-TC 2 B

附加说明:

本标准由天津内燃机研究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天津内燃机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马俊。

本标准 1987 年首次发布,于 1992 年第一次修订。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机 械 行 业 标 准

磁电机 型号编制规则

JB/T 6021—1992

*

机械科学研究院出版发行

机械科学研究院印刷

(北京首体南路2号 邮编 100044)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3/8 字数 4,000

1992年10月第一版 1992年10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 1—500 定价 1.20 元

编号 1992—0979

机械工业标准服务网: <http://www.JB.ac.cn>